



**2021 年度
重庆煤矿安全监察局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重庆煤矿安全监察局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九、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一、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重庆煤矿安全监察局概况

一、部门职责

根据国家安监总局办公厅印发的《重庆煤矿安全监察局主要职责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安监总厅字[2005]97号),重庆煤矿安全监察局是行使国家煤矿安全监察职能的行政机构(正厅级机构),隶属于应急管理部管理的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

按照国家监察、地方监管、企业负责的原则,重庆煤矿安全监察局主要职责为:

(一)为贯彻落实国家关于煤矿安全生产工作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研究分析煤矿安全生产形势,提出煤矿安全生产发展规划和目标建议。

(二)依法监察煤矿企业贯彻执行安全生产法律法规、规章、规程、标准和安全生产条件、设备设施安全及作业场所职业卫生等情况;对煤矿安全实施重点监察、专项监察和定期监察,对煤矿安全生产违法行为作出现场处理决定或实施行政处罚,对不符合安全生产标准的煤矿企业进行查处。

(三)检查指导地方煤矿安全监督管理工作。对地方贯彻落实煤矿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标准,关闭不具备安全生产条件的矿井,煤矿安全监督检查执法,煤矿安全专项整治、事故隐患整改及复查,煤矿事故责任人责任追究的落实等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并向有关地方人民政府及其有关部门提出意见和建议。

（四）依法组织或参与煤矿事故的调查处理，监督事故查处的落实情况；负责煤矿安全监察调度、统计信息工作，发布煤矿事故、职业危害等煤矿安全生产信息。

（五）指导煤矿安全生产科研和科技成果推广工作，研究提出煤矿安全生产科技规划建议；组织对煤矿使用的设备、材料、仪器仪表、安全标志、劳动防护用品的安全监察工作。

（六）按照职责范围，负责对从事煤矿安全生产条件和煤矿设备设施检测检验、安全评价、安全培训、安全咨询等业务的社会中介机构的资质管理工作，并进行监督检查。

（七）负责煤矿安全生产许可证的颁发管理；组织、指导煤矿安全程度评估工作。

（八）负责煤矿企业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管理人員的安全资格、煤矿特种作业人員（含煤矿矿井使用的特种设备作业人員）的培训考核与发证工作；负责煤炭行业注册安全工程師的管理工作。

（九）按照职责范围，依法监督检查煤矿企业建设项目安全设施“三同时”情况，组织煤矿建设工程安全设施的设计审查和竣工验收；监督检查为煤矿服务的矿井建设施工、煤炭洗选等企业的安全生产工作。

（十）指导、协调或参与煤矿事故应急救援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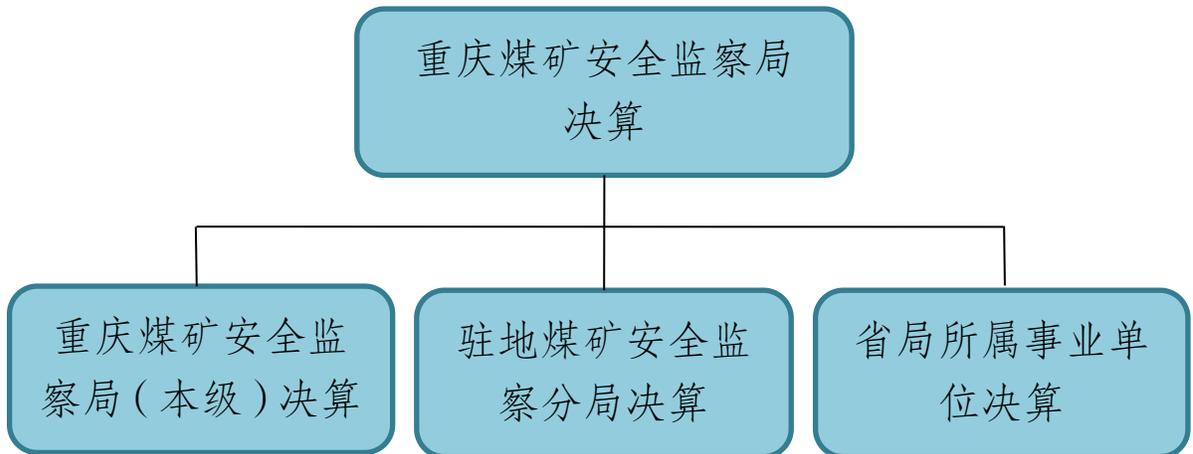
（十一）负责机关、监察分局和直属单位干部管理及人事、劳动工资和财务管理工作。

（十二）承办国家煤矿安全监察局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一) 预算级次

重庆煤矿安全监察局为二级预算单位；重庆煤矿安全监察局（本级）、驻地煤矿安全监察分局和省局所属事业单位为三级预算单位。



(二) 纳入重庆煤矿安全监察局 2021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

范围的预算单位包括：

1	重庆煤矿安全监察局（本级）
2	重庆煤矿安全监察局渝中监察分局
3	重庆煤矿安全监察局渝南监察分局
4	重庆煤矿安全监察局渝东监察分局
5	重庆煤矿安全监察局统计中心
6	重庆煤矿安全监察局救援指挥中心
7	重庆煤矿安全监察局安全技术中心
8	重庆煤矿安全技术培训中心
9	重庆煤矿安全监察局机关服务中心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2021年度重庆煤矿安全监察局部门决算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重庆煤矿安全监察局

公开 01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4,875.7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218.80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1,911.02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108.3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86.8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384.3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5,242.89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7,005.54	本年支出合计	58	6,922.4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225.68	结余分配	59	234.23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4,103.04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4,177.63
	30			61	
总计	31	11,334.26	总计	62	11,334.26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等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重庆煤矿安全监察局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7,005.54	4,875.72		218.80			1,911.0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99.72	555.77		106.82			537.1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99.72	555.77		106.82			537.13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17.64	217.64					50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60.47	1.19		47.27			12.01
2080503	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	51.79	51.7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48.25	190.09		44.24			13.9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1.57	95.06		15.31			11.2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86.84	175.19					11.6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86.84	175.19					11.6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86.84	175.19					11.6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84.36	284.64		36.49			63.2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84.36	284.64		36.49			63.2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10.37	232.46		36.49			41.43
2210203	购房补贴	73.99	52.18					21.81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34.62	3,860.12		75.49			1,299.01
22404	煤矿安全	5,234.62	3,860.12		75.49			1,299.01
2240401	行政运行	2,114.44	1,631.44					483.00
22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12.00	1,212.00					
2240403	机关服务	588.19						588.19
2240404	煤矿安全监察事务	495.93	495.93					
2240450	事业运行	824.06	520.75		75.49			227.8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重庆煤矿安全监察局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6,922.41	5,066.95	1,855.4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08.32	1,108.3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08.32	1,108.3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84.82	584.82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79.91	79.91				
2080503	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	51.79	51.7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62.91	262.9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8.90	128.9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86.84	186.8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86.84	186.8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86.84	186.8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84.36	384.3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84.36	384.3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10.37	310.37				
2210203	购房补贴	73.99	73.99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42.89	3,387.42	1,855.46			
22404	煤矿安全	5,242.89	3,387.42	1,855.46			
2240401	行政运行	2,070.83	2,070.83				
22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18.85		1,018.85			
2240403	机关服务	460.41	460.41				
2240404	煤矿安全监察事务	495.93		495.93			
2240450	事业运行	1,196.87	856.18	340.68			

备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重庆煤矿安全监察局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4,875.7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555.77	555.7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75.19	175.1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84.64	284.6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3,666.97	3,666.97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4,875.72	本年支出合计	59	4,682.57	4,682.57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973.89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1,167.04	1,167.04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973.8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5,849.61	总计	64	5,849.61	5,849.61		

备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重庆煤矿安全监察局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4,682.57	3,167.79	1,514.7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55.77	555.7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55.77	555.77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17.64	217.64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19	1.19	
2080503	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	51.79	51.7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90.09	190.0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5.06	95.0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75.19	175.1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75.19	175.1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75.19	175.1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84.64	284.6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84.64	284.6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32.46	232.46	
2210203	购房补贴	52.18	52.18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666.97	2,152.19	1,514.78
22404	煤矿安全	3,666.97	2,152.19	1,514.78
2240401	行政运行	1,631.44	1,631.44	
22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18.85		1,018.85
2240404	煤矿安全监察事务	495.93		495.93
2240450	事业运行	520.75	520.75	

备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重庆煤矿安全监察局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决算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决算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248.5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21.64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692.94	30201	办公费	35.55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749.80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59.22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0.09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3.72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	190.09	30206	电费	31.56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95.06	30207	邮电费	55.89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72.75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43.58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7.54	30211	差旅费	81.46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232.4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13.26	30213	维修（护）费	2.89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5.44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97.58	30215	会议费	6.51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00	30216	培训费	2.52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2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1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6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2.10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17.19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84.83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6	赠与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13.66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98.64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6.64	39999	其他支出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15.46			
30399	其他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65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6.27			
人员经费合计		2,446.15	公用经费合计					721.6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重庆煤矿安全监察局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63.49	2.90	150.59		150.59	10.00	144.54		134.54		134.54	1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重庆煤矿安全监察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 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备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注：重庆煤矿安全监察局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重庆煤矿安全监察局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备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注：重庆煤矿安全监察局没用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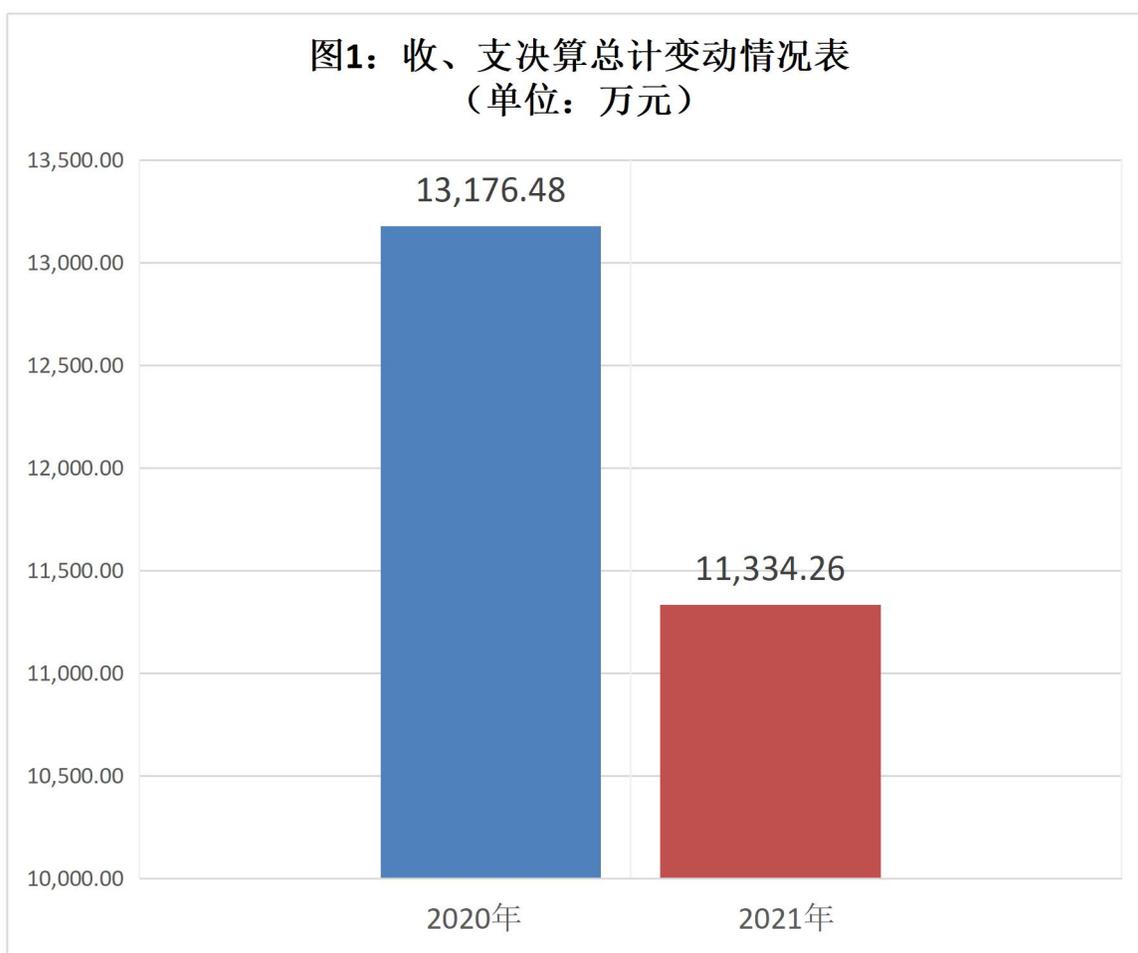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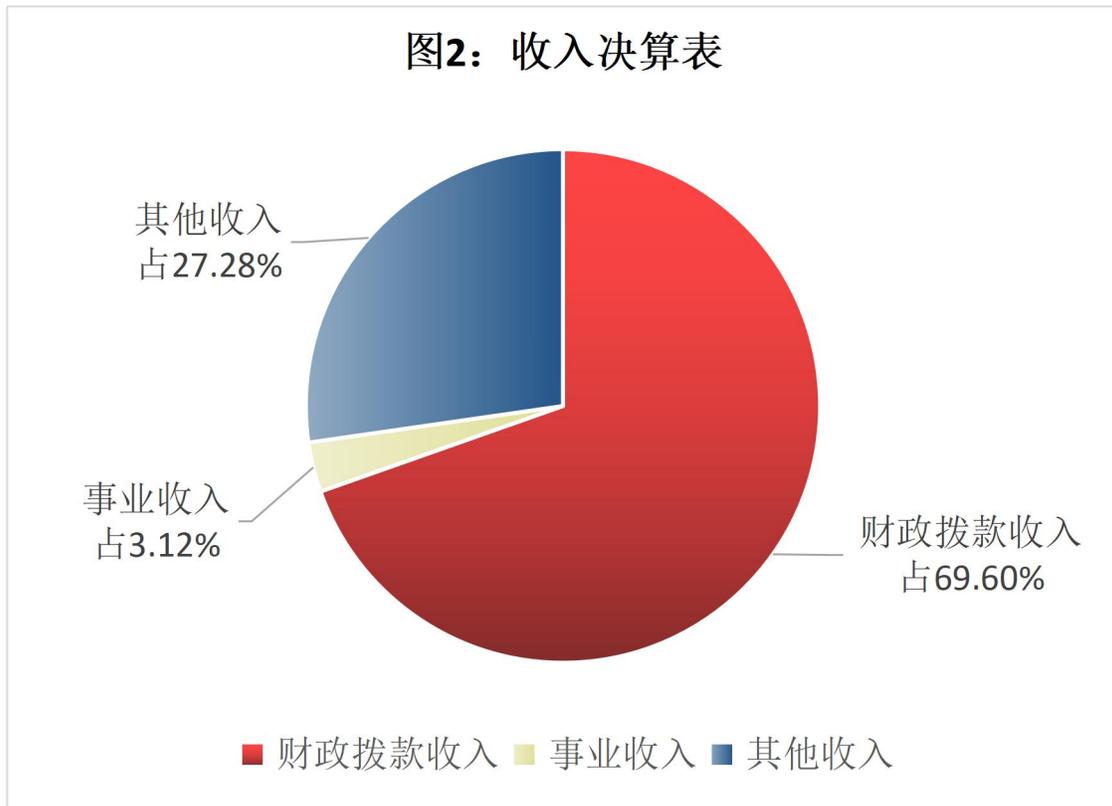
2021年度收、支总计11,334.26万元。与2020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1,842.22万元，减少13.98%，主要是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以及其他收入减少。

图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表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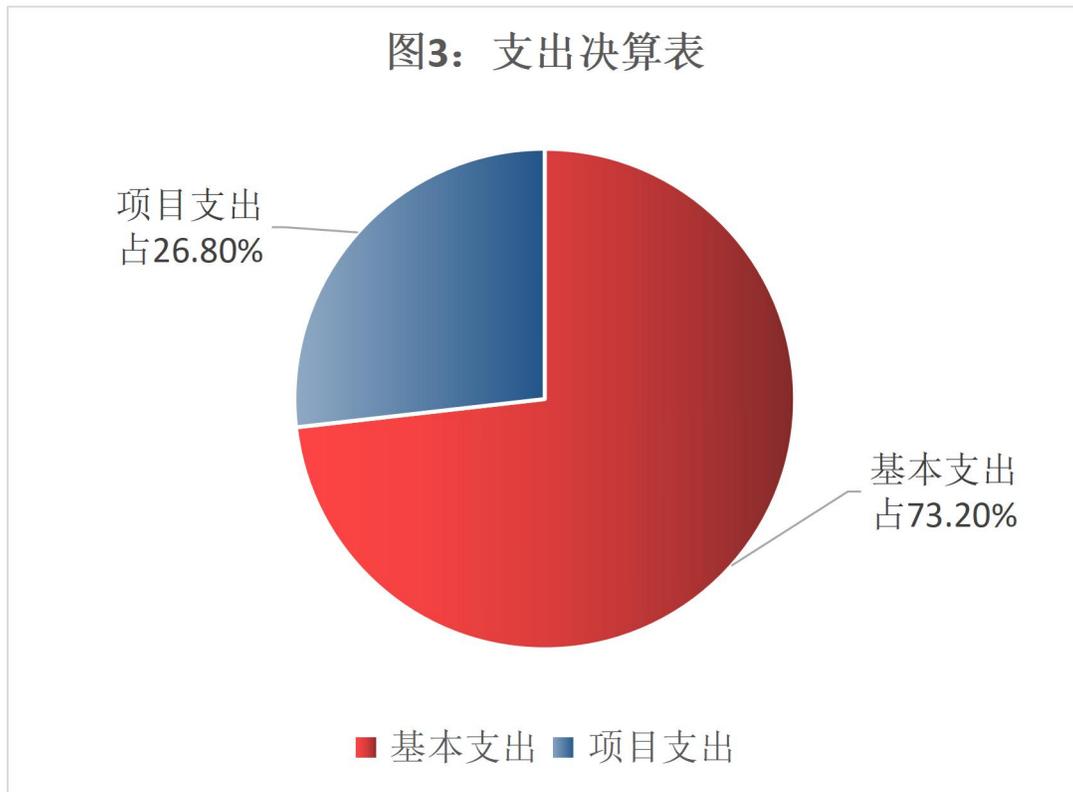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 7,005.54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4,875.72 万元，占 69.6%；事业收入 218.8 万元，占 3.12%；其他收入 1,911.02 万元，占 27.2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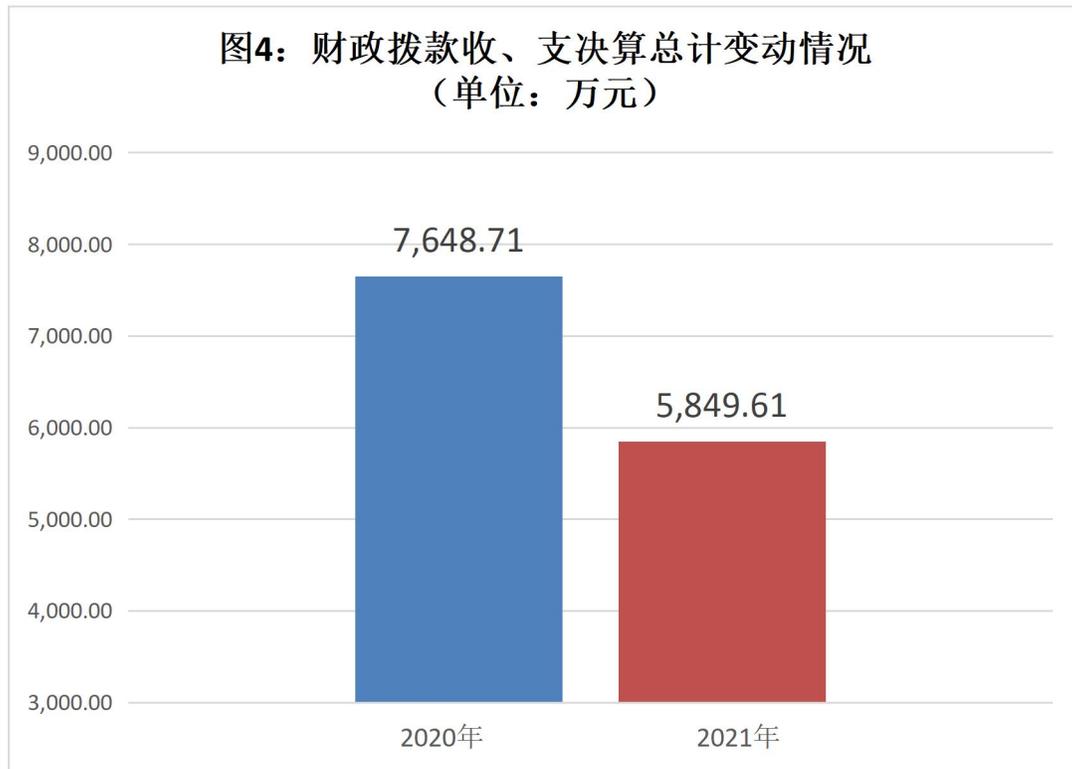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 6,922.4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066.95 万元，占 73.2%；项目支出 1,855.46 万元，占 26.8%。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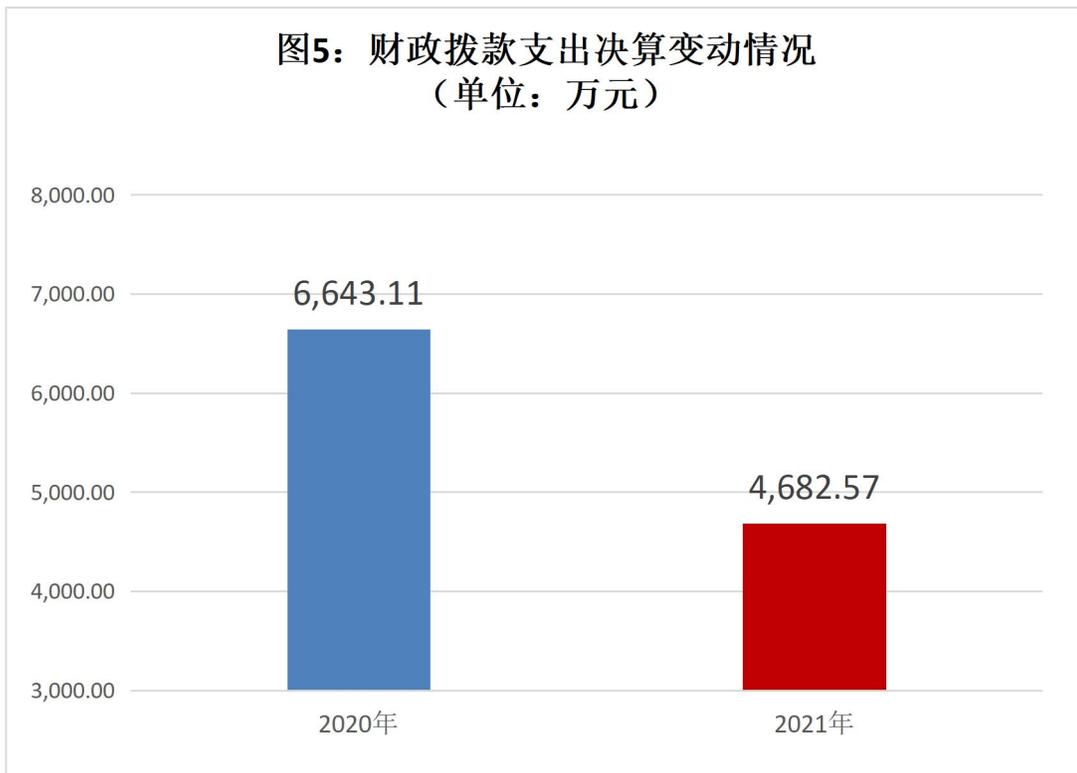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5,849.61 万元。与 2020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1,799.1 万元,下降 23.52%,主要原因坚决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缩了预算安排。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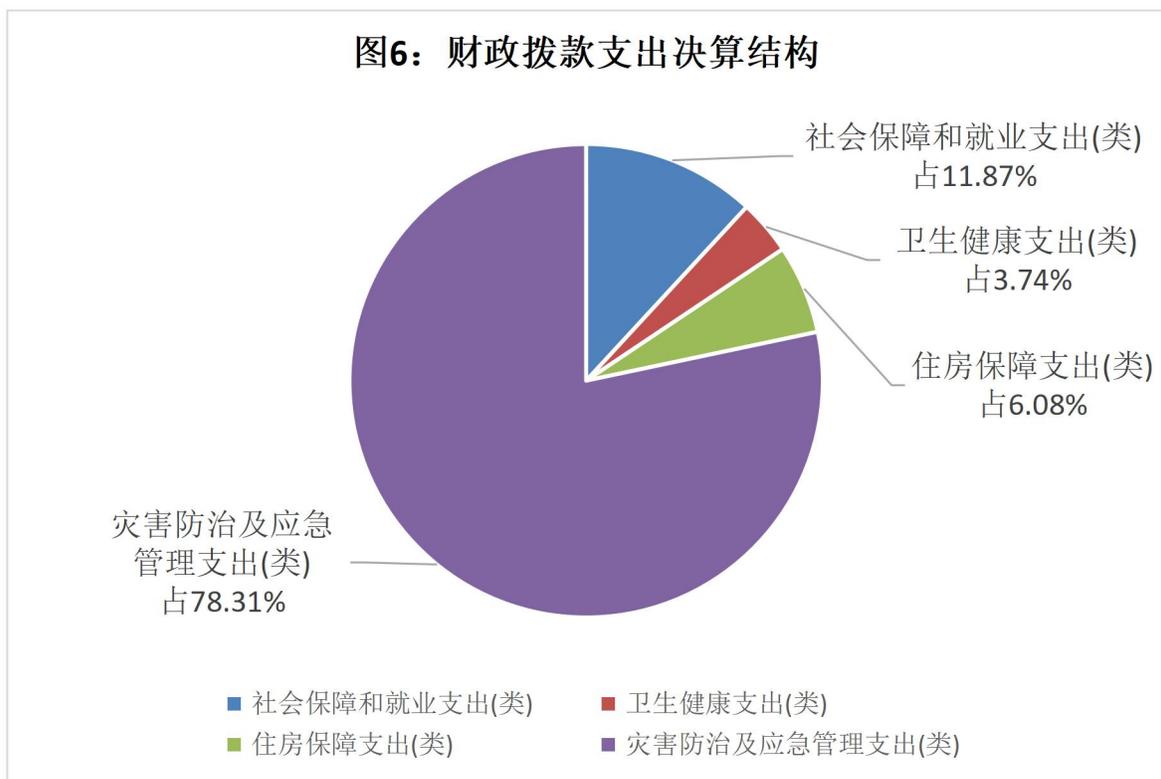
(一)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4,682.57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67.64%。与 2020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1,960.54 万元，下降 29.51%，主要原因有：一是坚决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了支出；二是退休人员纳入社保统筹发放养老金，社保实际支出相应减少；三是中央基建投资减少。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年度财政拨款支出4,682.57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555.77万元,占11.87%;卫生健康支出(类)175.19万元,占3.74%;住房保障支出(类)284.64万元,占6.08%;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支出3,666.97万元,占78.31%。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3,456.22 万元，支出决算为 4,682.5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5.48%。其中：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217.64 万元，支出决算 217.6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1.19 万元，支出决算 1.1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项）。年初预算为 51.79 万元，支出决算 51.7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90.09 万元，支出决算 190.0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95.06 万元，支出决算 95.0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6.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175.19 万元，支出决算 175.1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7.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232.46 万元，支出决算 232.4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

的 100%。

8.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52.18 万元，支出决算 52.1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9.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煤矿安全（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1,581.44 万元，支出决算 1,631.4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3.16%。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根据业务需要新增安排行政运行支出，年中相应调剂安排财政拨款预算。

10.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煤矿安全（款）一般行政事务管理（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1,018.8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度执行中追加了中央基建投资用于一般行政事务管理支出。

11.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煤矿安全（款）煤矿安全监察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338.43 万元，支出决算 495.9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6.54%。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根据业务需要新增安排煤矿安全监察事务支出，年中相应调剂安排财政拨款预算。

12.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煤矿安全（款）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520.75 万元，支出决算 520.7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3,167.79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2,446.1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721.6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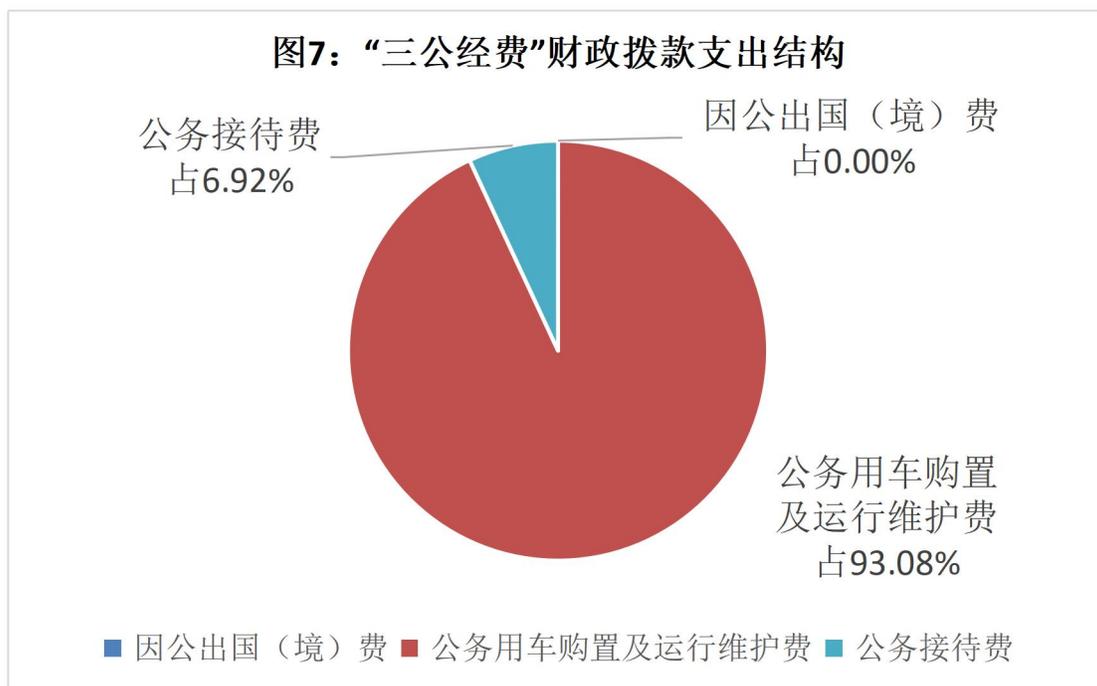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163.49万元，支出决算为144.54万元，完成预算的88.4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受疫情影响，因公出国（境）未能按计划开展；二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没有发生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134.54万元，占93.08%；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10万元，占6.92%。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 2.9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影响，本年未安排因公出国（境）。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为 150.59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4.54 万元，完成预算的 89.34%，主要是继续加强公务用车管理，公务用车费用有所节约。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支出 134.54 万元，主要是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22 辆。

3.公务接待费预算为 1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是用于开展业务工作交流、接受相关部门检查指导工作等发生的公务接待支出。2021 年，共接待 127 批次、1,153 人次，全部为国内公务接待。

八、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21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598.29 万元，比 2020 年增加 17.57 万元，增长 3.03%，主要原因是根据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统一安排下半年我局对新疆、陕西、贵州、云南等地开展异地监察执法，增加监察执法经费支出。

九、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1年政府采购支出总额259.1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259.1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259.1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74.97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67.53%。

十、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43 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1 辆、机要通信用车 2 辆、应急保障用车 4 辆、执法执勤用车 16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2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2 辆、其他用车 16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事业单位业务用车。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12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3 台(套)。

十一、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组织对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全面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2 个,二级项目 7 个,共涉及资金 1,514.78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组织对“煤矿安全专项”项目 1 个一级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95.93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通过实施“煤矿安全专项”,有利于强化矿山安全基础设施建设,提高监管监察效能,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在 2021 年部门决算中反映“煤矿安全专项”、“中央基建投资” 2 个一级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 “煤矿安全专项”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5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495.93 万元,执行数为 495.9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预算执行得分 10 分;完成案件办理时限、监察执法计划完成率、监察次数、煤矿重大事故隐患复查率等产出指标 45 分;完成煤矿事故死亡人数、企业从业人员安全意识和安全技能等效益指标 30 分;完成非煤矿山企业满意度、重大服务质量投诉率等满意度指标 10 分。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由于辖区煤矿整体退出,导致 12 月未正常开支计划监察,部分监察执法指标未能按计划完成;二是个别指标年度指标值设定不够

精准，导致指标完成存在偏差。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根据辖区煤矿关停情况，及时调整实施计划，持续跟进项目实施；二是加强项目考评管理，合理设置绩效指标值。

2. “中央基建投资”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87.7 分。全年预算数为 2,185.89 万元，执行数为 1,018.85 万元，完成预算的 46.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预算执行得分 4.6 分；完成项目建设合格率、煤矿安全监管大数据建设等产出指标 43.1 分；完成煤矿事故死亡人数等效益指标 30 分；完成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分。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由于 2021 年中央基建投资预算批复时间较晚，部分工程未能及时完工，导致部分绩效指标未完成；二是因项目投资减少和公开招标采购价格降低，较预算差异较大，导致预算执行进度过低。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强化项目统筹，加快工程实施进度；二是合理分析安排预算，提高预算执行进度。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煤矿安全专项						
主管部门		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		实施单位	重庆煤矿安全监察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38.43	495.93	495.93	10.0	10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338.43	495.93	495.93	--	1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	--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p>通过实施安全监管监察专项，弥补煤矿安全监管监察执法经费不足，进一步加强对煤矿安全监管监察工作的服务保障；更好地开展安全监管监察车辆及设备更新维护工作，保障监察车辆及时出动、安全行驶和监察装备状况良好、正常运行；促进我局 2021 年煤矿安全监管监察执法计划顺利执行，煤矿安全生产事故及时调查、按期结案，安全生产各项重点工作顺利开展，年度各项工作目标顺利实现；深入贯彻总局和市政府关于安全生产工作的各项安排部署，强化煤矿安全监管监察执法，防止和减少煤矿生产安全事故，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促进监察区域安全生产总体形势继续稳定好转。实现国务院安委会和市政府下达的年度煤矿安全生产控制目标，完成煤矿安全监管监察执法年度责任目标。组织开展复工复产专项监察、中央企业专项检查、建设项目安全设施“三同时”制度执行情况专项监察、推动防范化解尾矿库风险和重点地区尾矿库治理等工作，努力防止和减少非煤矿山生产安全事故，减少事故死亡人数，保障非煤矿山安全生产总体形势保持持续稳定好转态势。</p>			<p>通过实施安全监管监察专项，弥补煤矿安全监管监察执法经费不足，进一步加强对煤矿安全监管监察工作的服务保障；更好地开展安全监管监察车辆及设备更新维护工作，保障监察车辆及时出动、安全行驶和监察装备状况良好、正常运行；促进我局 2021 年煤矿安全监管监察执法计划顺利执行，煤矿安全生产事故及时调查、按期结案，安全生产各项重点工作顺利开展，年度各项工作目标顺利实现；深入贯彻总局和市政府关于安全生产工作的各项安排部署，强化煤矿安全监管监察执法，防止和减少煤矿生产安全事故，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促进监察区域安全生产总体形势继续稳定好转。实现国务院安委会和市政府下达的年度煤矿安全生产控制目标，完成煤矿安全监管监察执法年度责任目标。组织开展了复工复产专项监察、中央企业专项检查、建设项目安全设施“三同时”制度执行情况专项监察、推动防范化解尾矿库风险和重点地区尾矿库治理等工作，努力防止和减少了非煤矿山生产安全事故，减少了事故死亡人数，保障了非煤矿山安全生产总体形势保持持续稳定好转态势。</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监察执法计划完成率	100%	100%	3	3	
		数量指标	车辆运行公里数	≥25.2 万公里	25.3	3	2	指标值设置还不够合理，今后继续优化。
		数量指标	监察工作天数	≥4650 天	4985 天	3	2	指标值设置还不够合理，今后继续优化。
		数量指标	集中大检查执法	≥600 天	≥600 天	3	2	指标值设置还不够合理，今后继续优化。
		数量指标	专项隐患排查活动	≥300 天	≥300 天	3	2	指标值设置还不够合理，今后继续优化。
		数量指标	监察次数	263	273	2	2	
		数量指标	监察抽查企业	≥70 个	≥70 个	3	3	
		数量指标	评估、研究报告	≥70 个	≥70 个	3	3	
		质量指标	指导地方监管部门编制执法计划完成率	=100%	=100%	3	3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煤矿重大事故隐患复查率	100%	100%	3	3	
		时效指标	抽查检查发现的重大事故隐患现场处置措施及时率	=100%	=100%	3	3	
		时效指标	统计和发布矿山安全生产信息及时率	=100%	=100%	3	3	
		时效指标	罚款按期收缴率	≥98%	98%	3	3	
		时效指标	事故按期结案率	100%	100%	3	3	
		质量指标	安全监察工作日占总法定工作日的占比	≥70%	68%	3	2	由于辖区煤矿整体退出，导致12月未正常开展监察执法工作，致使占比未完成计划，今后更合理安排工作保证完成既定目标计划。
		质量指标	每次监察人员参与数	≥2人	3人	3	3	
	质量指标	重大行政处罚备案率	≥70%	100%	3	3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煤矿事故死亡人数	≤14人	≤14人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监督检查针对性	进一步提高	进一步提高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企业从业人员安全意识和安全技能	得到有效提升	得到了有效提升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非煤矿山企业满意度	=90%	=90%	5	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重大服务质量投诉率	≤1%	≤1%	5	5	
	总分						100	95
说明：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中央基建投资						
主管部门		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重庆局		实施单位	重庆煤矿安全监察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2185.89	1018.85	10.0	46.6%	4.6
		其中: 财政拨款	0.00	1212	234.13	--	19.3%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973.89	784.72	--	80.5%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按照全国安全生产信息化的总体目标要求, 结合重庆煤矿特点, 建设煤矿复合灾害监测预警系统。本项目针对辖区煤矿瓦斯突出与煤层自燃发火两种典型灾害, 综合运用物联网、大数据、云计算与网络互联等相关技术, 建设煤与瓦斯突出预警、瓦斯抽采监测联网与达标分析、煤自燃监测与预警、煤矿安全双控管理等系统, 对相关结果进行综合集成与分析, 并进行试点。通过本项目建设, 为地方政府监管、国家监察和煤炭企业提供技术支持服务, 开创数据驱动监察执法新模式, 推动煤矿企业落实安全风险防控主体责任, 助力煤矿企业持续稳定健康发展。</p>				<p>按照全国安全生产信息化的总体目标要求, 结合重庆煤矿特点, 建设煤矿复合灾害监测预警系统。本项目针对辖区煤矿瓦斯突出与煤层自燃发火两种典型灾害, 综合运用物联网、大数据、云计算与网络互联等相关技术, 建设煤与瓦斯突出预警、瓦斯抽采监测联网与达标分析、煤自燃监测与预警、煤矿安全双控管理等系统, 对相关结果进行了综合集成与分析, 并进行了试点。通过本项目建设, 为地方政府监管、国家监察和煤炭企业提供技术支持服务, 开创数据驱动监察执法新模式, 推动了煤矿企业落实安全风险防控主体责任, 助力煤矿企业持续稳定健康发展。</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软件设备购置	=100%	=60%	15.0	8.1	由于 2021 年中央基建投资项目预算批复时间较晚, 导致各项工程进度未能按计划完成, 今后将加快项目建设执行进度。
		质量指标	项目建设合格率	=100%	=100%	15.0	15	
		时效指标	煤矿安全监管大数据建设	初步建立煤矿安全大数据	初步建立了煤矿安全大数据	20.0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煤矿事故死亡人数	≤11 人	≤11 人	30.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95%	≥95%	10.0	10	
总分						100	87.7	
说明: 该项目因项目投资减少和公开招标采购价格降低, 项目结余资金 528.87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中央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指省级煤矿安全监察局、驻地煤矿监察分局离退休人员的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指省级煤矿安全监察局所属事业单位离退休人员的支出。

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项)：指省级煤矿安全监察局为离退休人员提供管理服务的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的支出。

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十二、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中央财政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和公费医疗经费。

十三、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十四、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十五、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煤矿安全(款)行政运行(项)：指省级煤矿安全监察局、驻地煤矿监察分局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十六、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煤矿安全(款)一

般行政事务管理（项）：指省级煤矿安全监察局、驻地煤矿监察分局开展后勤服务和基本建设项目等项目支出。

十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煤矿安全（款）机关服务（项）：指省级煤矿安全监察局机关服务中心为机关提供文件印制、办公楼日常维修维护等后勤保障服务的支出。

十八、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煤矿安全（款）煤矿安全监察事务（项）：指省级煤矿安全监察局、驻地煤矿监察分局开展煤矿安全监察执法、煤矿安全生产专项督查、政策制定、标准制定、业务培训等方面的项目支出。

十九、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煤矿安全（款）事业运行（项）：指省级煤矿安全监察局所属事业单位（不含机关服务中心）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二十、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二十一、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二十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十三、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二十四、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二十五、“三公”经费：纳入中央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指中央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二十六、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重庆煤矿安全监察局 煤矿安全专项绩效评价报告

按照《财政部办公厅关于做好 2021 年度中央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财办监〔2022〕5 号）、《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综合司关于开展 2021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矿安综函告〔2022〕51 号）的要求，重庆煤矿安全监察局对 2021 年煤矿安全专项组织开展了绩效评价。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为更好地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推进安全生产领域改革发展的意见，切实履行“三定”规定赋予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的行政职责，进一步完善“国家监察、地方监管、企业负责”的矿山安全监管监察体制。以防范遏制重特大矿山生产安全事故为重点，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方针，加强对地方政府落实矿山安全属地监管责任的监督检查，严密层级治理和行业治理、政府治理、社会治理相结合的安全生产治理体系，着力防范化解区域性、系统性矿山安全风险。推动

地方矿山安全监管部门强化监管执法，依法严厉查处违法违规行爲，督促企业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推动企业建立健全自我约束、持续改进的内生机制。强化矿山安全监管能力建设，建立健全监管执法人员资格管理制度，加强教育培训，推进安全科技创新，提升信息化建设和应用水平，进一步提高执法队伍能力和素质。申请设立了“煤矿安全专项”项目。

煤矿安全专项项目主要由重庆煤矿安全监察局及所属监察分局二级项目组成。重庆煤矿安全监察局及所属监察分局所承担的二级项目主要用于开展煤矿重点监察、专项监察和定期监察以及安全生产大检查、煤矿伤亡事故调查处理等。

2021年，煤矿安全专项预算资金495.93万元，其中，财政拨款495.93万元。全年支出495.93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支出495.93万元，全年预算执行率为100%。

（二）煤矿安全专项总体绩效目标。

通过项目的持续实施，煤矿安全监管监察体系不断完善，监管力度、执法力度不断加强，不断减少和消除企业生产中存在的安全隐患，有效促进煤矿企业安全防范意识提升，煤矿企业对安全生产的重视程度不断提高，安全生产事故起数、事故死亡人数逐年下降，重大安全生产隐患逐渐减少，重庆市煤矿安全生产形势总体稳定，为我市经济社会发展营造安全稳定的社会环境。

（三）煤矿安全专项阶段性绩效目标。

通过项目的实施，提高煤矿安全监察能力，弥补煤矿安全监察执法经费不足，进一步加强对煤矿安全监察工作的服务保障。更好地开展安全监察车辆及设备更新维护工作，保障监察车辆及时出动、安全行驶和监察装备状况良好、正常运行。促进我局 2021 年煤矿安全监察执法计划顺利执行，煤矿安全生产事故及时调查、按期结案，安全生产各项重点工作顺利开展，年度各项工作目标顺利实现。贯彻落实国家局和市政府关于安全生产工作的各项安排部署，强化煤矿安全监察执法，防止和减少煤矿生产安全事故，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促进重庆煤矿安全生产形势稳定向好。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评价目的。

一是运用科学、合理的绩效评价指标、评价标准和评价方法对煤矿安全专项进行绩效评价，强化绩效评价理念，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保证财政资金使用规范、安全、有效。二是为以后年度预算编制、完善项目绩效目标、优化财政支出结构，提升工作质效提供决策依据。三是通过绩效评价，及时发现项目实施中存在的问题，改进工作机制及工作方法，进一步加强项目管理，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2.评价对象和范围。

煤矿安全专项覆盖重庆煤矿安全监察局本级 2 个二级项目、

所属监察分局 3 个二级项目，涉及资金 495.93 万元。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方法、评价标准和评价指标体系。

1.评价原则。

本次绩效评价工作严格按照《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等文件的要求，定量分析与定性分析相结合，坚持科学规范、独立公正、绩效相关、简便有效原则。

2.评价方法及评价标准。

本次绩效评价按照预先设定的指标体系标准，根据各单位审定的工作计划统计数据、财务核算数据，采用对标分析法对照指标值逐项统计计算，计算得出各指标的得分情况。

3.评价指标体系。

本次绩效评价主要以《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为依据设定。指标体系由 4 项一级指标、8 项二级指标、14 项三级指标构成，总分值设定为 100 分。

（1）项目决策：分值 20 分，从项目立项、绩效目标和资金投入三个方面评价项目立项依据充分性、立项程序规范性、绩效目标合理性、绩效指标明确性、预算编制科学性。

（2）过程管理：分值 20 分，从资金管理、组织实施两方面评价资金到位率、预算执行率、资金使用合规性、管理制度

健全性、制度执行有效性。

(3) 项目产出：分值 30 分，从产出数量、产出时效两个方面评价项目实际完成率、完成及时性。

(4) 项目效益：分值 30 分，主要是评价项目的实施效益、满意度。

(三)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按照《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综合司关于开展 2021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有关要求，我局于 2022 年 3 月 11 日至 3 月 14 日，组织各项目单位开展煤矿安全专项二级项目的绩效自评、绩效评价，并完成了预算系统填报工作。2022 年 3 月 15 日至 3 月 17 日，综合分析各所属单位上报的绩效自评、绩效评价报告及相关佐证资料，对煤矿安全专项开展绩效评价，撰写绩效评价报告，并上报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总体来看，煤矿安全专项符合国家发展战略、行业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规定，属于重庆煤矿安全监察局履行职能的核心项目。项目决策程序合规，实施过程和管理较为规范，实施效益显著。煤矿安全专项实施有利于防范化解重大灾害风险、改善生产安全环境、提高监管监察执法效能。但项目仍存在继续完善的空间，项目牵头管理机制有待完善，绩效目标和指标的科学性、合理性有待进一步优化。煤矿安全专项绩效评价得分 95 分，评级为“优”。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分析

分值 20 分，得分 18 分，得分率 90%。煤矿安全专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煤矿安全监察条例》等法律法规要求，也符合预算申报要求，与重庆煤矿安全监察局职能相符，均具有较强的现实需求。项目由财务部门商业务部门讨论后报经局党组审议上报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同意通过并纳入财政部项目库，经财政部 2021 年预算批复，正式立项。但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的相关性有待提升，部分绩效指标设置偏低。

（二）项目过程情况分析

分值 20 分，得分 20 分，得分率 100%。煤矿安全专项资金到位率 100%，项目资金已于 2021 年全部到位。煤矿安全专项全年预算执行率 100%，各项目单位严格按照预算批复的用途使用专项资金，资金拨付均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相关手续。项目各项管理制度较为完善，制度执行较为有效，组织分工明确，保障条件较好。

（三）项目产出情况分析

分值 30 分，得分 27 分，得分率 90%。项目任务基本按计划完成，大部分产出数量指标按照计划达到预期目标，项目总体成本控制在预算范围之内，各项工作基本达到相关质量标准要求。但 2021 年受重庆市煤矿淘汰落后产能影响，导致 12 月未正常开展监察执法工作，导致部分指标未能完成。

（四）项目效果情况分析

分值 30 分，得分 30 分，得分率 100%。通过项目实施提高了煤矿安全执法水平，弥补了煤矿安全监察经费不足，保障了重庆局 2021 年煤矿安全监察执法计划顺利完成，煤矿安全生产事故及时调查、按期结案，安全生产各项重点工作顺利开展。服务对象满意度逐年提高，零投诉目标逐步实现。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是预算绩效管理意识还需加强。各项目单位对绩效自评工作认识不足，过程资料整理不全面、不充分，从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绩效指标设置到绩效评价整体层面尚未建立统一、协调的管理机制与标准。二是绩效指标设置不够科学。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与年度工作内容的匹配程度仍有提高的空间，项目绩效目标层次设置不够科学，未能充分覆盖项目效益各方面，有些指标值设定不够精准。

六、有关建议

一是提高预算绩效管理意识，健全绩效评价机制。明确业务部门与财务部门在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绩效指标设置、绩效评价组织实施方面的职责分工，建立顺畅的协调沟通机制，制定专项资金使用管理办法，强化项目跟踪管理，统一支出标准，进一步提升绩效管理工作的效率和效果。二是完善绩效指标设置。结合绩效管理实践，不断规范绩效目标设置，进一步加大论证研究力度，建立更加契合矿山安全领域项目特点的绩效指标库，提高绩效指标的科学性合理性及细化量化程度，全

面客观反映项目实施效果。研究建立统一的共性指标，确保一级项目与二级项目指标相对应，一级项目指标值与二级项目指标值汇总数相一致。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